

**高雄市 107 年度上半年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國中召集人課程領導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 高雄市106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
- (三) 高雄市106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計畫。

二、目的

- (一) 提昇各校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課程領導知能，並強化十二年國教課綱理念與準備度。
- (二) 鼓勵教師進行教育專業對話，達到諮詢、溝通及資源共享的目的。
- (三) 培訓本市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團之種子教師工作團隊。
- (四) 依據領綱所述，推動現場教師以領域教學為原則，開啟童軍、家政、輔導三科教師專業對話，提升課程符應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之學習表現內涵。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小組、高雄市立陽明國中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 辦理日期：107年3月2日（五）上午8：45至11：30
- (二) 辦理地點：國教輔導團302大會議室
（新莊國小內：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擔任綜合活動學習領域召集人或綜合活動相關課程之社群召集人，優先薦派出席，或委由1位領域教師出席，班級數9班以下學校可自由參加，預定單場次錄取90名。

- (二) 為加強校園安全管理，請協助配合事項如下：參加研習教師如開車進入國教輔導團，請攜帶研習公文或教職員工識別證。

六、報名方式

- (一) 請參與教師於舉辦日期前一週，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手續，網址：<http://www3.inservice.edu.tw/>。研習代碼:2350001
- (二) 有疑問者請洽詢「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學習領域」黃怡嵐老師與施惠馨老師。TEL: (07) 3590116 轉 233。
- (三) 報名參加研習之人員，應如期簽到、簽退參加研習，如有重大原因，當天未能參加研習者，請於研習前電話告知承辦人取消，並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取消報名；無故缺席者，於研習後將彙整缺席名單，請教育局函送服務單位敘明理由。

七、研習內容：如附件一

八、研習時數：參加教師於研習活動期間准予公假（課務自理），全程參與者如實核發研習時數。

九、預期成效

- (一) 發掘現場優質教學團隊，並於研習中分享領域運作經驗，推展統整課程具體作法。
- (二) 藉由講座實務分享與交流，激發各校領域運作與課程研發能力，廣集教學與評量示例，以達資源共享之效益。
- (三) 透過研習座談，初步傳達十二年國教課綱理念與內涵，以增加現場教師之接受度，同時說明評量標準，促使領域召集人返校進行政策理念之分享。
- (四) 透過多元教學團隊分享領域運作實例，激發現場教師發展領域教學原則的課程設計。

十、經費來源與概算：由本市自籌款支應，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二。

十一、獎勵：承辦本研習活動工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予以敘獎。

十二、本計畫陳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高雄市 107 年度上半年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國中召集人課程領導知能研習課程規畫表

時 間	內 容	講 師	備 註
08:45~09:00	報到	工作團隊	
09:00~09:15	教育行政措施/長官致詞	督學室長官 領域召集人校長	
09:15~09:40	一、團務介紹與資源分享 二、總綱、領綱相關宣導說明 三、學生評量標準說明	輔導團	
09:40~10:30	專題講座： 綜合領域教師 ~ 我思、我學、我實踐	獅甲國中 蘇于珊老師	1 節
10:30~10:40	休息、茶敘	工作團隊	
10:40~11:30	專題講座： 前導學校領域與課程發展	獅甲國中 蘇于珊老師	1 節
11:30~	綜合座談 (相關資料繳回與各校洽詢時間)	輔導團	